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產學研訓策略聯盟意向書

甲方: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管理學院(以下簡稱甲方)

乙方:華達企業管理顧問公司(以下簡稱乙方)

一、目的：為積極推動產業化人才培訓，導入產業實務交流資源，建立以企業需求為導向之產學研訓合作平台，共同促成產學成功合作與師資人才交流機會，甲乙双方共同推動各項產學合作計畫，並經雙方同意簽訂本意向書共同遵守。

二、甲乙雙方在不影響對方正常營運及各自內部作業下，約定合作內容如下：

(一)甲方

- 1、接受乙方委託，辦理業界短期訓練之事宜，其實際內容經甲乙雙方議定後，以書面流程文件為憑。
- 2、協助乙方遴選學生作為未來業界招聘人才之優先考量。
- 3、提供就業學程、專業特色學程，協助乙方優秀人才之遴聘。
- 4、提供乙方所需之專業師資，協助乙方企業之輔導。
- 5、其他經雙方協議事項。

(二)乙方

- 1、推薦顧問師或講師擔任甲方實務專題講座、課程諮詢委員。
- 2、協助甲方開設就業學程。
- 3、優先推薦甲方在學學生到國內企業單位進行實習。
- 4、協助甲方在學碩博士生，進行企業實務個案研究。
- 5、視甲乙雙方需求，互相進行師資人才之交流、引薦。
- 6、其他經雙方協議事項。


(三)甲乙雙方應彼此尊重智慧財產權及資訊所有權，如需使用對方的相關資料或資訊，必須協商同意，自負保密權責，並書面確認簽字後方可使用。

三、本意向書自雙方簽訂日起生效，甲乙任何一方提出協議終止，需提前 30 日通知對方，若有執行中之合作項目不得終止。

四、甲乙雙方之合作內容悉依本意向書辦理，若有未盡事宜，則由雙方協議辦理之。

五、本意向書一式二份，由甲乙雙方各持一份，具同等效力。


甲 方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管理學院

代表人： 院長

聯絡電話：04-7232105*7013

地 址：彰化市師大路 2 號

乙 方：華達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

代表人： 執行副總

聯絡人：陳金蘭 副理

聯絡電話：04-22386111

地 址：台中市北區崇德路一段 629 號 20 樓之 2

中華民國 106 年 10 月 24 日